

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彭骞先生的通知，彭骞先生将其直接持有的公司部分股权办理了质押解除手续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
彭骞	是	6,299,900	2017年1月25日	2019年12月20日	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8.79%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彭骞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71,712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9.22%。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6,299,900 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8.79%，占公司总股份的 2.57%；本次质押解除后，彭骞先生累计质押股份 40,545,000 股，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56.54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6.52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；
- 2、股票质押部分购回申请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12月23日